

# 佛山市红十字会

佛红函〔2020〕26号

B

## 关于对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案 第 20200198 号的会办意见

团市委：

我们对市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提案《关于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与管理的建议》（第 20200198 号）的会办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专业志愿队伍是红十字事业的特色

志愿服务是红十字运动七项基本原则之一，是红十字会开展人道工作的基本方式、重要载体和主要抓手；志愿服务活动的开展大力弘扬了“人道、博爱、奉献”的红十字精神和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精神。佛山市红十字会高度重视志愿服务工作的开展，历年来成立了以下专业志愿服务队伍：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、造血干细胞志愿服务队、应急救援志愿服务队、红十字养老志愿服务队、水上救援保障队等队伍，经过专业培训，红十字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成为改善民生福祉、完善社会治理、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力量。

## 二、着力开拓创新，提高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水平

我会按照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广东省红十字会的有关要求，结合贯彻《志愿服务条例》等，推动我市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规范化发展。规范红十字志愿者的招募，推进红十字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建设，及时有效匹配志愿服务供给与需求，不断提高红十字志愿服务管理的信息化水平；健全红十字志愿服务培训体系，加强对志愿者和志愿者骨干的培训，按照国家或者行业组织制定的标准和规程开展专业志愿服务活动，强化专业知识和技能培训，不断提高志愿者能力素质；及时、完整、准确记录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的信息，规范开具志愿服务记录证明；为红十字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提供必要条件。

## 三、建立综合性志愿服务激励机制，发挥先进典型引领示范作用。

按照上级红十字会的要求，认真落实志愿者星级评定制度，分级开展志愿者星级评定，结合实际建立了志愿者嘉奖制度，褒扬和嘉奖优秀红十字志愿者、志愿服务组织，授予荣誉称号；对优秀红十字志愿者、志愿服务组织代表优先安排参加红十字会的培训、会议等重要活动，推选为会员代表大会代表等、推荐参加有关评选表彰；将走访慰问红十字志愿者纳入“红十字博爱送万家”活动。把表彰激励与事迹宣传有机结合，大力宣传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的进展和成效，创新宣传方式，拓宽宣传渠道，运用新媒体平台，精心策划主题宣传、专题宣传，讲好红十字志愿者故事，

传播好红十字志愿者声音。

我会将严格按照《中国红十字会法》赋予的职责，履行法定责任，培养专业的红十字志愿服务队伍，树立和提升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品牌的影响力、感召力和吸引力，营造有利于红十字志愿服务工作发展的良好氛围。



联系人及电话：周莉 0757-83282655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